

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已在全国大部分地区展开

医保待遇有何变化

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已在全国大部分地区展开,有群众担心医保待遇会有变化。医保支付方式怎么改?对参保人有什么影响?围绕群众关切的问题,国家医保局有关负责人做出了解答。

支付方式改革的目的绝不是简单“控费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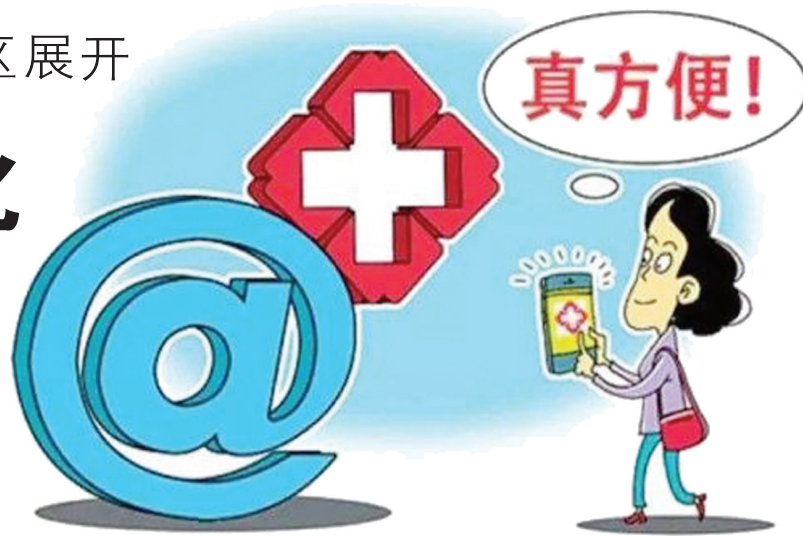
问:有人说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是因为医保基金没钱了,要控制费用支出。这一说法有根据吗?

答:医保支付方式是医保经办机构向医疗机构支付费用的具体方式,包括按项目付费、按病种付费、按床日付费等,不同方式对临床诊疗行为有不同的引导作用。我国先后启动DRG(按病组)和DIP(按病种分值)付费支付方式试点。到去

年底,超九成统筹地区已开展DRG/DIP支付方式改革。改革后,改革地区住院医保基金按项目付费占比下降到1/4左右。

需要说明的是,支付方式改革的目的绝不是简单的“控费”,而是引导医疗机构聚焦临床需求,采用

适宜技术因病施治、合理诊疗,避免大处方、滥检查,更好保障参保人员权益。改革后的支付标准随社会经济发展、物价水平变动等适时提高。每年,医保基金支出都维持增长趋势,并高于GDP和物价的增幅。



我省今年新增拟招生专业本科专业点9个

其中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3个
运城职业技术大学6个

记者近日从山西省教育厅获悉: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2024年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拟招生专业设置备案结果的通知》,山西省2024年新增拟招生专业本科专业点9个,其中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3个,运城职业技术大学6个,同意两校往年已设置的专业点继续备案招生。

具体专业设置为: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:建筑装饰工程、建筑工程、电梯工程技术;运城职业技术大学:智能建造工程、康复治疗、智慧健康养老管理、建筑装饰工程、智能制造工程技术、物联网工程技术。

通知要求,两校要严格依据

《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(试行)》《本科层次职业学校设置标准(试行)》等文件,结合学校办学特色,进一步优化专业布局及招生规模,持续加大投入,改善办学条件,加强专业、课程、教材、教师、实习实训建设,切实提高办学质量;要立足高层次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定位,进一步深化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,努力提高人才培养适应性;要加大宣传力度,引导家长、考生正确认识本科层次职业教育,科学合理选择专业,营造有利于本科职业教育发展的良好社会环境。

(田晓瑛)
据《山西晚报》

从未出台“单次住院不超过15天”之类的限制性规定

问:这几年,在一些地区,有患者住院2周后被要求出院,再重新入院,说是支付方式改革后有规定“单次住院不超过15天”。这是怎么回事?

答:国家医保部门从未出台“单次住院不超过15天”之类的限制性规定。2022年,国家医保局还专门印发《关于全面排查并取消医保不合理限制的通知》,要求各地医保部门

全面深入排查对医疗机构的不合理限制,存在问题的地方已完成清理。

“单次住院不超过15天”的情况,可能是部分医疗机构为了完成“平均住院日”“次均费用”等考核指标,设

置比较粗放的管理措施。对于将医保支付标准的“均值”变“限额”,以“医保额度到了”为理由要求患者出院、转院或自费住院等情况,我们坚决反对并欢迎群众举报,将予以严肃处理。

符合条件的新药新技术可按实际发生的费用结算

问:按病种付费模式下,医疗机构添置新设备或给患者使用价格高的新药,会不会产生成本压力?医务工作者看诊过程中使用新药新技术“花超了”,绩效收入会不会受影响?

答:个别地区个别医疗机构出现这样的问题,不是支付方式改革的初衷。相反,为支持临床新技术应用、保障重病患者得到充分治疗,支付方式改革中还引入了相关规则,如符合条件的新药新技术可不纳入病种支付标准的“除外支付”规则,显著高于病种平均费用的重症

病例“特例单议”规则,这些都可按实际发生的费用结算,请广大参保人、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放心。

医疗问题非常复杂,医疗领域技术进步也很快,医保支付政策肯定有与医疗实际不匹配、落后于临床发展的地方。为此,国家医保局正建立面向广大医疗机构、医务人

员的意见收集机制和DRG/DIP分组规则调整机制,以医务人员提出的意见建议和客观发生的医疗费用数据为基础,对分组进行动态化、常态化的调整完善,定期更新优化版本,充分回应医疗机构诉求,确保医保支付方式的科学性、合理性。(孙秀艳)
据《人民日报》

《山西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〉办法》5月1日起正式施行

耕地保护确保“寸土不让”



建立耕地保护的网格化监管机制、对永久基本农田进行特殊保护、统筹耕地保护与生态保护……5月1日起正式施行的《山西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〉办法》(以下简称“实施办法”),聚焦我省耕地保护现状,细化、具体化上位法相关规定,增强立法的针对性、适用性、可操作性,织密我省耕地保护法治之网。

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副主任阎默或介绍,近年来,我省耕地保护形势持续稳定向好,近三年耕地总量连续实现净增加。2024年省委一号文件指出,全面压实耕地保护责任,确保完成我省5649万亩耕地和4748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重大政治任务。实施办法围绕耕地保护责任制,永久基本农田的特殊保护,恢复闲置、荒芜耕地和土地整理的具体措施,禁止开垦耕地的区域等作出明确规定,全方位筑牢耕地保护法治屏障,为耕地保护保驾护航,做到“寸土不让”。

实施办法明确,各级人民政府对本行政区域耕地保护负总责,其主要负责人是本行政区域耕地保护的第一责任人;建立网格化管理机制、责任目标考核和奖惩制度,实现耕地保护责任全覆盖,确保本行政区域内耕地总量不减少、质量不降低;强调共同责任机制,乡(镇)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应当落实属地主体责任,村民委员会、村民小组应当落实日常巡查责任。

土地管理法修改后,“永久基本农田”取代了原来的“基本农田”,体现了永久保护的重要理念。实施办法明确永久基本农田经依法划定

后,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改变其用途;国家能源、交通、水利、军事设施等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,应当按照有关规定补划,并严格按照法定程序修改相应的国土空间规划;禁止通过擅自调整国土空间规划等方式,规避永久基本农田农用地转用或者土地征收的审批。

面对实践中仍然存在的长期闲置、荒芜耕地的现象,实施办法规定采取措施引导各类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,通过代耕代种、代管代收、全程托管等社会化服务,恢复闲置、荒芜耕地的耕种;制定实施土地整理方案,统筹田、水、路、林、村综合整治,有计划地整治、改造闲散地和废弃地,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,实施土壤污染防治,增加有效耕地面积。

阎默或表示,在保护耕地的同时,不能忘记严守生态保护红线,实施办法明确了禁止开垦耕地的区域。此外,实施办法还对国土空间规划的刚性约束作用、优化建设用地审批权限与程序、规范土地征收程序、完善宅基地管理等作出了明确规定。

(杨文)
据《山西日报》

今年“三支一扶”计划拟招毕业生3.44万名

到基层从事支教、支农、支医和帮扶乡村振兴等,服务期为2年

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13日发布2024年“三支一扶”计划,明确今年中央财政支持招募3.44万名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从事支教、支农、支医和帮扶乡村振兴等,服务期为2年。

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人力资源流动管理司司长张文森介绍,今年招募计划向脱贫地区、东北地区、边疆地区、民族地区、革命老区等倾斜。各地要紧贴推进乡村全面振兴需要,着重开发基层事业发展急需岗位,确保8月底前完成招募选拔工作,9月初新招募人员上岗服务。

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财政部近日印发通知,要求各地做好经费保障工作,确保“三支一扶”人员工作生活补贴达到政策标准并按月

足额发放,落实一次性安家费,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,发放艰苦边远地区津贴。有条件的地方可在政策框架内结合实际缴纳住房公积金,按规定办理补充医疗和商业保险等。

通知还提出,大力加强“三支一扶”人员教育培训,实施能力提升专项计划,鼓励在推动基层发展中锻炼成长;全力做好服务期满人员的就业服务工作,拓宽基层留用渠道,多措并举促进“三支一扶”人员扎根基层成长成才。

据了解,2021年第四轮“三支一扶”计划实施以来,全国已选派12.17万名毕业生到基层服务,对引导鼓励青年到基层工作、加强基层人才队伍建设、助力乡村全面振兴等发挥了积极作用。 据新华社

